

比较政治研究丛书

丛书主编

高奇琦

Study on
the Longitudinal Power
Relations
of American Federalism



美国联邦制 纵向权力关系研究

游腾飞 / 著

比较政治研究丛书

丛书主编

高奇琦

美国联邦制 纵向权力关系研究

游腾飞 / 著



Study on
the Longitudinal Power
Relations
of American Federalis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美国联邦制纵向权力关系研究/游腾飞著.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6

(比较政治研究丛书)

ISBN 978-7-208-13514-7

I. ①美… II. ①游… III. ①联邦制-纵向-权力结
构-研究-美国 IV. ①D771.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307528 号

责任编辑 史美林

封面设计 人马艺术设计·储平

美国联邦制纵向权力关系研究

游腾飞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o)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635×965 1/16 印张 19.25 插页 4 字数 248,000

2016 年 5 月第 1 版 201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13514-7/D·2788

定价 48.00 元

目 录

导 论	1
第一节 选题缘由及选题意义	1
一、选题缘由	1
二、选题意义	3
第二节 研究现状与文献综述	5
一、国外研究现状与文献综述	6
二、国内研究现状与文献综述	33
第三节 研究范畴与理论基础	38
一、研究范畴	38
二、理论基础	39
第四节 研究方法	45
一、历史研究法	46
二、比较分析法	46
三、文献分析法	47
四、案例分析法	47
第五节 创新与难点	48
一、论文的创新点	48
二、论文研究中的难点	49
第六节 主要观点和研究思路	50
一、主要观点	50
二、研究思路	51
第一章 美国联邦主义概念与理论	60
第一节 联邦主义和联邦制	60
一、联邦主义和联邦制的概念和内涵	60

二、联邦主义和联邦制使用上的区别	62
第二节 美国联邦主义与美国政府间关系	63
一、概念的内涵	63
二、概念的区别与联系	66
第三节 权力关系和美国联邦复合权力结构	68
一、权力关系和权力结构的概念和内涵	68
二、美国联邦复合权力结构的内涵	68
第四节 美国联邦主义与纵向权力关系研究理论	69
一、美国联邦主义理论内涵	69
二、美国联邦和州政府权力关系研究理论	74
小结	86
 第二章 美国联邦主义的思想渊源与内涵	91
第一节 早期美国联邦制思想形成的背景	91
一、自然生态环境	91
二、政治生态环境	93
三、社会生态环境	99
四、美国联邦制形成的历史制度主义分析	103
第二节 美国联邦主义的思想渊源	108
一、欧洲大陆的联邦主义思想萌芽	108
二、宗教圣约观和社会契约论	110
三、限权理论和主权可分说	113
四、“反联邦主义”思想	115
第三节 美国联邦主义的思想内涵	117
一、保护州权的共和思想内涵	117
二、保护公民自由权利和少数人权利的思想内涵	119
小结	123
 第三章 美国联邦制下的复合权力结构及权力关系	127
第一节 美国联邦制下的复合性宪政结构及权力关系	127
一、复合性宪政结构中的权力分配	127

二、复合性宪政结构的权力关系	134
第二节 美国联邦制下的复合行政运行机制及权力关系	136
一、双重性政策实施系统及权力关系	136
二、复合性政府财政体系及权力关系	138
第三节 美国联邦制下的复合司法体系及权力关系	142
一、英美法系的特征	142
二、美国的双重司法体系	143
第四节 美国联邦复合权力结构的制度性分析	149
一、美国联邦复合权力结构的静态特征分析	149
二、美国联邦权力复合结构的动态特征分析	150
小结	151
 第四章 美国的双重联邦主义及权力关系(1789—1930)	154
第一节 美国双重联邦主义时期的联邦主义思想	155
一、“州权至上”的传统联邦主义思想	155
二、国家主义思想的产生	157
第二节 美国建国后联邦与州权力关系的角逐	158
(1789—1860)	158
一、联邦和州对主权归属权的争夺	159
二、联邦与州在公民权利保障问题上的抗衡	161
三、联邦权力对州权力领域的涉入	164
四、以州政府为主导的政府财政关系	170
第三节 战后重建到进步主义运动时期联邦权力的上升	173
(1860—1930)	173
一、国家主权的确立	173
二、联邦与州关于公民权利保障问题的再争执	178
三、联邦和州关于经济监管权的角逐	181
四、联邦和州政府在社会发展领域的竞争性合作	187
小结	191

第五章 美国的合作联邦主义及权力关系(1930—1980)	195
第一节 合作联邦主义时期美国联邦主义思想的发展	195
一、国家主义思想的发展	195
二、过程联邦主义思想的产生和发展	197
第二节 罗斯福“新政”以来联邦权力的扩大(1930—1960)	198
一、联邦管辖权急剧扩展	199
二、联邦政府全面干预国家经济生活	204
三、杜鲁门的“公平施政”与艾森豪威尔的 “中间道路”政策	207
第三节 从约翰逊“伟大社会”到尼克松“新联邦主义” (1960—1980)	212
一、创造性联邦主义和拨款能动主义	213
二、尼克松的“新联邦主义”和议会联邦主义	217
三、卡特的“新型合作关系”	225
小结	228
第六章 美国的新联邦主义及权力关系(1980—今)	232
第一节 从里根的“新联邦主义”到小布什的 “保守联邦主义”(1980—2008)	232
一、里根“新联邦主义”时期传统权力关系的回归	233
二、克林顿“政府再造”时期的功能性行政分权	237
三、小布什“保守联邦主义”时期联邦决策权的 有限集中	240
第二节 奥巴马新政及联邦权力的进一步扩张 (2008—今)	242
一、新“新国家主义”思想	243
二、医疗保障制度改革与联邦权力的扩张	244
三、金融监管体制改革	245
四、联邦财政支出政策调整	246
五、教育体制改革	248
小结	249

第七章 美国联邦纵向权力关系演变的特征及原因	252
第一节 联邦和州政府权力关系演变的特征	252
一、周期性	252
二、权力趋于集中	255
三、均衡性	257
第二节 联邦和州政府权力关系演变的原因	258
一、美国政治文化的二元性	258
二、复合联邦制下的结构性影响	262
三、政党政治的影响	263
四、政治理想与政治体制间的裂痕	264
小结	265
结论	268
第一节 美国联邦主义思想在其纵向权力关系中的作用	268
第二节 联邦政府和州政府的权力关系结构及权力作用模式	270
一、联邦政府和州政府的权力关系结构	270
二、联邦政府和州政府的权力作用模式	271
第三节 联邦政府和州政府权力关系的多重保障机制	276
一、结构性内部保障机制	276
二、外部保障机制	280
第四节 美国联邦主义变迁提供的思考	284
一、美国联邦主义和美国政治的发展	284
二、美国联邦主义研究和比较政治研究的发展	285
参考文献	289
一、著作类	289
二、论文类	294
后记	299

导 论

第一节 选题缘由及选题意义

一、选题缘由

本书的研究对象是美国联邦主义,核心问题是美国联邦和州政府之间的纵向权力关系。本次研究的选题主要源于联邦主义理论争论和美国政治的现实思考。

首先,学者在美国联邦主义内涵认识上存在分歧。在美国建国初期,由于强调国家、整体利益的联邦党人率先使用了“联邦主义”一词,并将原始本质上强调地方政府权力的“联邦主义”扩展到强调保护人民权利的“联邦主义”,最终导致美国联邦主义在产生、认识和使用过程中存在语境特殊性和误导性。因此,此种做法不仅使得同期的州权支持者被冠以“反联邦党人”的称号,而且在某种程度上使学者们分裂为支持联邦政府或州政府的两派。从共和政体建立之初,观点对立的两派关于联邦政府与各州之间“合理”分配权力、职能和责任的争论从未停止。直至今日,赞成联邦政府作用的集权主义者与支持州权的分权主义者之间的争论仍在继续进行。集权主义者认为联邦政府的地位高于州和地方政府。分权主义者则强调州权,即宪法明确地保留给各州的权力,支持州或地方政府充分发挥作用。两派的观点在美国联邦主义政治发展的不同阶段各领风骚,轮流充当起政府治理思想的指导者角色。

纵观美国联邦主义政治的发展过程,权力在联邦政府和州政府之间来回摇摆,呈现出明显的周期性变化、权力缓慢向联邦政府集中、变动不居的平衡性等特点。集权主义者和分权主义者历经两百余年的交

锋,并未出现哪一派思想在实际上彻底压倒对方的情况。两种思想相互依附、相互纠结,共存发展,甚至在一定程度上相互汲取对方的思想而完善自身思想体系。

关于美国联邦主义内涵的争论不仅影响政府治理方式的选择,还直接影响了研究美国联邦主义理论自身发展。20世纪中叶以来,关于美国联邦主义理论研究的争论纷纷,仅在20世纪中期至80年代,各种研究学派就达44种之多¹,不同派别的学者对美国联邦主义的实际情况进行了各自解读。这些解读主要关注权力的分配和均衡、政府间关系的实质、联邦主义原则的内涵等。这些争论在20世纪70年代达到顶峰,但是没有形成统一的理论认识,理论流派众多。近十几年来,美国学者研究联邦主义的视角愈发微观,财政和公共政策领域的单个具体研究问题逐渐成为研究所关注热点。此种研究的视野存在局限,虽然能够就单一问题做出技术性的解释,但并未在学理上推动美国联邦主义理论建设。毕竟美国公共政策或联邦主义中值得关注的问题,基本上都涉及司法、财政、委任、管制等多个方面,单在某一领域解决一个问题,只是操作层面的研究,而非政治学意义上的贡献。美国联邦主义已经成为一种考量美国政治过程的视角。

其次,从美国现实政治发展的角度进行考察可发现,美国联邦主义政治遇到了发展困境。美国联邦主义政治是指由美国中央政府和州政府共同分享权力的政治过程,在这一过程中,各种权力均按照宪法所规定的“规则体系”运行²,联邦政府和州政府均在特定范围内独立决策和行使权力³。美国联邦主义是了解美国整体政治各方面的关键节点,更是美国政体形成和运行的载体与形式。从美国制宪初期至今,学者从未停止对美国联邦主义原则真正意蕴的争执。美国联邦政府和州政府之间的权力关系随着时代的发展而变化。全球经济的迅猛发展,使得美国联邦政治存在和发展的基本经济和社会条件发生巨变。除了一些如就业、防止通货膨胀和经济萧条等传统问题仍需采取国家一致行动外,信息爆炸、电子商务、尖端技术、打击国际恐怖主义带来的许多新问题要求联邦政府及时采取解决措施。“时势的变迁要求联邦政府保持管理国家事务的权力,传统与现实又要求保留州政府和地方政府独立发展的权力地位,美国联邦政府和州政府只能在兼顾两方面因素

的前提下共存”⁴，“美国的联邦体制正在走向日益强化的国家化所产生的泥沼中”⁵。虽然 20 世纪末州权出现了一定程度上的复苏迹象，但近年来的情况重新说明美国联邦政府在政策过程中日益居于主导地位，美国联邦政治的本质随着权力向中央政府不断集中正在出现变化。

然而，权力的集中并未能完全解决美国联邦主义政治的天然“缺陷”，即分散的政治结构常常导致政策的不一致性和政策实施过程中的低效率，联邦资源分配中的不平衡状况常常造成地区间的矛盾等。美国联邦主义政治遇到了新危机。针对以上这些问题，美国学界学者近年来重新将美国联邦主义这一传统、古老的研究课题，作为研究的热点和中心问题。秉持不同立场的学者对权力分配原则和运行机制进行了多种形式的再解读。

二、选题意义

（一）理论意义

在美国政治学界，对美国联邦主义的研究始终是热点和难点之一，本书以此为研究对象，以期对下述理论问题有所助益。

第一，美国联邦主义的研究本身有着重要的价值和意义。首先，联邦主义将权力自上而下的分散于各组成部分，较单一的领导结构更有利于维护个人权益，防止政府对个人权利的侵犯。其次，美国联邦政治鼓励政党竞争，形成从地方政府、州政府乃至联邦政府良好、通畅的政治官员流动渠道。再次，美国联邦政治有利于政治参与，人们拥有众多的政治参与机会。此外，州政府和地方政府的独立性也保证了人们参与政策选择的机会。最后，美国联邦政治允许各州政府制定不同的政策，有利于政策多重性的并存与协调，从而能够保证政治的稳定性和活力。研究美国联邦主义的理论和内涵，有助于在政治学领域内推动有关民主、权利和政治参与等基础理论的发展。

第二，美国联邦主义已经成为观察和研究美国政治的新理论抓手。近年来出现的州权复兴和联邦政府权力扩大的双重交叉迹象，说明了联邦政府和州政府的权力关系再次发生变化。此种现象，亟须学者充分阐释和发展联邦主义的理论，才能够厘清 21 世纪美国联邦主义所面

临的挑战,即探讨国家发展与权力集中二者之间是否存在必然联系,以及国家发展过程与权力运行方式之间可能存在的规律。

第三,通过对美国联邦主义的研究,能够加深对美国政治发展具体内容和特点的理解。美国联邦主义作为美国建国时期权力制衡原则的组成和实践,充分体现了美国政治的显著特点。对美国联邦主义的制度变迁情况进行一次全盘的总结和梳理,可以厘清思路,掌握美国联邦政府权力扩张、政治民主化扩大和政府间合作加强等一系列重要问题发生的背景和详尽的变化。

第四,研究美国联邦主义,可能有助于探讨出一条社会治理的发展道路。随着西方工业文明的全球化,现代民主政治观念的泛化,社会治理的价值观和手段部分开始逐渐趋同。无论是单一制还是联邦制国家,在社会治理的具体实践中都出现了相互内化的特点。联邦制国家出现了权力向中央集中趋势的同时,单一制国家也出现了权力向下分散的趋势,二者权力的分配方式不约而同地出现了寻求平衡的趋中趋势。因此,可能在两种国家体制中存在一种共性,即“多中心治理”的权力运行模式。这种治理模式并未得到在实践中完全实现,但是至少为人类运用创造力和智慧去寻求政治生活中最高的“善”指出了一种现实的路径。

第五,从比较政治学研究的角度上看,关注联邦主义是对传统国家结构理论的有益补充。杨光斌指出:“如果说在民族国家成长和建设时期单一制是通例而联邦制是例外,那么在民族国家建设基本完成和国家治理的过程中,以自治和分享治理为主要特征的联邦主义则成为一种普遍趋势。”⁶在伊拉扎看来,“还有 21 个被称为单一制的国家在政治体制中引入了联邦制的体制、原则和程序,其中既有实行民主集中制的中国(宪法规定存在少数民族自治区),也有实行代议制的英国、印度、日本、以色列和意大利等国”⁷。从这种宽泛的标准考虑的话,世界多数人都生活在联邦制国家或具有联邦秩序的国家。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随着民族解放运动的兴起,出现了联邦主义浪潮,许多民族国家纷纷采用联邦主义制度安排,以实现民族国家的独立和统一。与联邦主义理论相比,传统国家结构理论中“单一制”国家的概念已然是一个不断衰微的概念,新制度主义视野下的联邦主义理论更关注动态的政

治关系过程、具体的现实问题,以及制度的变迁,体现自治和治理共享的特征,进而为寻求构建新的国家结构理论提供空间和可能⁸。

从以上几个意义上来看,对美国联邦主义的研究,既是对美国政治思想和政治理论的追寻和探讨,对西方政治思想和政治理论研究的探讨,也是对传统国家结构理论的有益补充,具有重要研究意义。

(二) 现实意义

对美国联邦主义进行研究的现实意义在于以下两点。

第一,当代美国政治遇到的问题,不仅基本上都涉及不同的权力领域,如法律、行政和立法,而且也大多牵扯到了美国不同层级政府,单个层级的政府已经不能有效解决随着社会发展出现的复杂问题。美国政治面临的小到水资源、公共绿地的保护,大到全民医保、国土安全等现实问题,都需要各级政府的合作和努力。全国性的公共问题逐渐成为一种“联邦性”的问题。在探讨解决上述公共性难题问题之时,美国联邦主义无疑成为破题的着手点。

第二,在政治发展的关键时候,中国政治制度改革面临着历史的挑战。根据复合共和制理论确立的美国联邦体制,任何国家都无法仿效。但是,通过对美国联邦主义的研究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借鉴于中国的政治体制改革。特别是在处理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关系、保护公民权利、民族区域自治,以至两岸关系等问题上,可以以中国实际为基础,探讨转型期的中国国家治理理念和治理方式。

第二节 研究现状与文献综述

国内学界对美国联邦主义的研究起步不可谓不早,研究美国政治的学者在研究过程中不可避免的要涉及美国联邦主义研究,基本上有关美国政治研究的教材或著作或多或少均有研究联邦主义的章节,但目前中国学者对于美国联邦主义的专门性研究可谓寥若晨星,专著只有宋云伟的《美国二元联邦主义时代》一部。研究美国联邦主义论文相对多些,但专门从政治学角度研究的仍屈指可数,更多的学者从法律或

历史的角度进行研究,研究水平仍处于 20 世纪美国学界的传统法律主义和旧制度主义的范畴。而在国外学术界,联邦制度并非一个新课题。随着时间的推移,学者们围绕着联邦制的概念、内涵以及它对政治、经济和社会影响的争论反而越来越激烈。总的来看,美国联邦主义的研究发展非常充分,对其研究的相关著作数不胜数、难以穷尽,考虑到文献数量繁多、内容庞杂,本部分将从与本书核心论题联系紧密的文献出发,并试图阐述美国联邦主义理论研究发展历程的脉络,以期能够把握美国联邦主义理论研究的现状,对本次研究奠定坚实的理论基础。

一、国外研究现状与文献综述

关于现代联邦主义的内涵和意义的学术讨论最早可追溯到 18 世纪后期。1789 年宣告成立的美国联邦国家正是建立在一整套联邦核心原则基础之上。作为美国建国基石的联邦主义原则常常被其他国家有意识的借鉴,同时开启了此后旷日持久的关于联邦制涵义思想大讨论的序幕。从此意义上说,美国联邦制的建立在实践和理论上均是现代联邦主义的成功先例。英国宪法学者肯尼斯·惠尔(Kenneth Wheare)在其《联邦政府》(*Federal Government*)一书中,开篇就提出“美国成为联邦政府的范例的事实,证明了我们力图去阐述这一重要的、显著的联邦原理(Federal principle)的正当性”⁹。

需要指出的是,研究联邦制和联邦主义理论的学者主要为美国学者。此外,美国为现代联邦制国家的先驱和范例,导致学界研究联邦制常常以美国为范本。因此,在国外学界,联邦制和联邦主义理论与美国联邦主义研究出现一定程度上的语义重叠。

国外学者关于美国联邦主义研究大致可以分为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为早期美国联邦主义理论研究阶段。此阶段大致从 18 世纪末到 19 世纪末,主要为美国联邦主义理论的初步形成阶段。该阶段的典型代表著作和理论包括《联邦党人文集》中的原始联邦主义原理、双重联邦主义理论、以托克维尔为代表的欧洲学者的论著,以及反联邦党人思想。第二个阶段为美国联邦主义研究经典理论发展阶段。此阶段大致从 20 世纪初至 60 年代,该阶段的典型理论包括以惠尔为代表的“从程

度上对联邦主义进行考量”、以威廉·利文斯顿(William S. Livingston)为代表的“认为联邦主义具有社会性”、以威廉·赖克(William H. Riker)和卡尔·弗里德里希(Carl J. Friedrich)为代表的“将联邦主义视作一种过程性”,以及以莫顿·格罗津斯(Morton Grodzins)、丹尼尔·伊拉扎(Daniel Elazar)为代表的“将联邦主义视为一种共享的方式”等四大学派。第三个阶段是当代美国联邦主义研究理论发展阶段。此阶段大致从20世纪70年代至今。该时期理论发展派别繁多,出现了六大转变趋势及对应的理论:研究理论从传统的旧制度主义向新制度主义的转变、研究视角从联邦政府到地方政府的转变、研究领域由政治学传统理论研究向公共行政学及政治经济学研究的转变、研究路径从静态向动态的转变、研究方法经历了从规范方法向实证研究再到二者并重的转变历程、研究方法经历了从定性研究向定量研究再到二者并重的转变历程。

总的来说,国外学界对美国联邦主义研究成果显著,理论流派众多,文献资料极为丰富,下文将就国外研究现状进行详细阐述。

(一) 关于联邦主义定义和内涵等的研究

关于联邦主义的定义和内涵研究,在早期美国联邦主义理论研究时期并不被重视,这也导致了日后学界研究联邦主义在语义上的混乱情况。对此的研究直到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随着联邦主义研究的高潮,才逐渐成为研究的热点。

1. 近代美国联邦主义理论研究时期(1900—1960)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独立的新兴国家大部分采用了联邦制作为其国体载体,与此同时,在世界范围内也掀起了一股研究联邦制度的热潮。美国联邦主义研究学者们开始更广泛地运用世界性视角进行比较研究,而这股热潮的开端是学者首先开始对“联邦主义”(Federalism)、“联邦”(Federation)、“联邦体制”(Federal systems)等同系列专业词汇的定义和内涵,进行当代意义上的系统解释和说明。对此做出贡献的学者主要代表人物包括肯尼思·惠尔、普雷斯頓·金(Preston King)、威廉·赖克、罗纳德·沃茨(Ronald Watts)、莫顿·格罗津斯、丹尼

尔·伊拉扎等。随着研究的不断深入,20世纪中期以来,关于联邦主义研究的理论多如牛毛,这些研究经典理论大致可以分为以下四类:第一类是“联邦主义可以从程度上进行考量”;第二类是“联邦主义具有社会性的特质”;第三类是“作为一种动态、过程性的联邦主义”;第四类是“将联邦主义视为一种共享的方式”。

(1) 将联邦主义视为可从程度上进行考量的理论学派

此类学派学者以英国宪法学学者惠尔为首。该派观点沿袭了19世纪宪法学家的研究视角并在一定程度上加以改良,从而认为可以从指标设置上对联邦主义进行程度上的考量。但是,该派别并未直接对联邦制进行定义,“在他们的脑海里已经先入为主地有了一个‘联邦的模型’,进而再从模型中去总结和推导除联邦制的定义”¹⁰。

惠尔的研究思路与密尔、弗里曼、布赖斯和戴西那些前辈一样,仍然遵循自由主义传统对联邦主义和联邦制进行比较考察。惠尔在联邦主义研究中最突出的贡献在于提出了“联邦原理”(Federal Principle)这一观点。他在《联邦政府》(*Federal Government*)一书中,开篇就提出“美国成为联邦政府的范例的事实,证明了我们力图去阐述这一重要的、显著的联邦原理的正当性”¹¹。紧接着,他通过对比邦联条例时期的美国、奥匈帝国、1871—1918年的德意志帝国和南非联盟这四个政治联合体,认为这些联合体的中央和地方政府间关系事实上是非独立的,最后得出了美国联邦原理具有独特性的结论。接下来,他通过对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和瑞士四个国家政府的历史所作的比较,推导出联邦主义的定义并建立起一套联邦模型。他认为联邦主义的原则是“一种在中央和地方政府之间划分权力的办法,使中央和地方政府在各自范围内行使权力,并保持互相间的联系和独立状态”¹²。

惠尔的这套模型或评定标准无疑是沿袭了19世纪传统宪法学界对联邦体制的中立判定标准。¹³他对联邦政府特征的界定首先是以宪法为标准,其次则依据建立在宪法条款基础上的政治关系。在他这套关于联邦制的概念体系内,联邦制被描绘成一种静态的、并体现出以宪法为依据特定的制度。惠尔以制度标准去界定和考量联邦制依照不同的考核标准,将不同国家的联邦制度贴上“微弱的”“细微的”“较多的”“基本的”“显著”的标签。在其他学者看来,这种旧制度主义式的制度

研究理论,存在极为明显的弊病。惠尔在美国、加拿大、澳大利亚和瑞士四个国家研究基础上构建的联邦模型,并不具有充分的说服力和解释能力。特别是随着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新兴联邦制国家纷纷涌现,该联邦模型僵化的分类缺陷被学者所诟病。

值得注意的是,在当时那样一种学者们广泛认为美国联邦制是研究联邦制最好样本的大学术氛围中,惠尔却呼吁学者从以美国联邦主义为模型的研究局限中走出来,他认为:“只局限于研究美国联邦主义,对于真正的比较研究来说弊大于利。”¹⁴这种观点的提出,不仅有利于推动联邦主义研究视野的扩展,而且同样对美国联邦主义研究提供了更有利的案例素材。虽然惠尔的观点存在明显的局限性,但是相较于其他宏大描述联邦制和联邦主义的著作来说,他首次深入探讨了联邦政府原理——联邦政府是如何形成的、如何被组织的,以及如何运作的。惠尔的研究推开了研究联邦主义内涵的一扇大门。作为联邦主义研究史上的一座里程碑式著作,他的思想深深影响了研究联邦主义一代人,当代研究联邦主义的学者在著作中,无不引用和重述惠尔的观点向其致敬。

此外,普雷斯顿·金延续了惠尔的研究观点。他对联邦制给出了同样的定义,认为联邦制是中央政府在宪法基础上将地方政府纳入决策过程的机制。¹⁵

(2) 将联邦主义视为“具有社会性的特质”的理论学派

在惠尔的联邦制模型理论遇到现实质疑后,学术界寻找了一条通过社会学研究路径探讨联邦主义的概念体系和研究方法。第二类理论学派即是以利文斯顿为首,对美国联邦主义进行社会学视角研究的理论学派。1952年,利文斯顿在《政治学季刊》上发表了《对联邦制性质的注解》(A Note on the Nature of Federalism)一文,奠定了他在联邦主义研究领域的学术地位。¹⁶

在利文斯顿之前的研究中,联邦主义研究常见的方法是以法理为基础,联邦制问题也被当作宪法问题来对待。¹⁷利文斯顿批判了学者研究视角被传统法律主义束缚的情况。他认为:“法律上的答案只在解决法律问题时才有价值。联邦制还要从法律本质以外的许为必要的经济、社会、政治和文化动力中寻找。跟多数制度形式一样,联邦制是